

臺南市安定區安定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

107 學年度第一次家長委員會會議紀錄

- 一、會議時間：107 年 10 月 4 日(四) 20:30~21:15
- 二、會議地點：本校視聽教室
- 三、出席代表：應到 30 人，實到 16 人(詳如簽到)
- 四、校方列席：王聰敏校長、張容君教務主任、王政憲學務主任、張智傑總務主任、劉建明
註設組長兼網管、王福瑞生教組長、許鈺莉事務組長、王靚惠行政助理
- 五、主席：許世喜 會長(106 學年度) 王勝瑋 會長(107 學年度)
- 六、紀錄：張智傑
- 七、主席致詞：本學年度家長會委員總人數 30 人，目前委員出席人數 16 人，已符合「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下稱本辦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家長委員會或常務委員會應有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爰本委員會會議開始。
- 八、提案討論

(一)案由一：選 107 學年度常務委員。

說 明：

1. 本會設常務委員會，置常務委員 10 人，由家長委員互選之。
2. 各位委員有 5 票，前 10 高票者當選，如同票數時，以抽籤方式定之。

結 果：

10 位常務委員當選名單(括號內為票數)：

王○瑋(16)	鄭○鏗(16)	蘇○忠(16)	蘇○智(9)	陳○極(5)
梁○富(4)	林○泰(3)	王○傑(2)	胡○其(2)	郭○木(2)

(二)案由二：選(推)107 學年度家長會副會長及會長案。

說 明：

1. 家長會置會長一人，副會長 6 人，由家長委員就常務委員中選任之。
2. 請決定，本會 107 學年度家長會副會長及會長的產生方式，是「選舉」或「推舉」。

決 議：經表決選舉 2 票、推舉 7 票，本學年度家長會副會長及會長的產生方式採用推舉方式。

結 果：

會長及 6 位副會長當選名單：

會長：王○瑋

副會長：鄭○鏗、蘇○忠、蘇○智、陳○極、梁○富、林○泰

新當選會長致詞並主持會議(會長)：感謝各位支持，希望未來的一年各位委員能支持家長會及學校。

(三)案由三：請選派家長委員參加學校法定應參與會議之人員，請討論。

說 明：家長會法定參與之學校會議計有：校務會議、教師評審委員會、性別平等

教育委員會、輔導工作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教師專業發展會議、霸凌因應小組會議、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委員會、向學生收取費用審查委員會…等等。

決議：經表決 11 票同意由會長出席參加學校法定應參與會議，如不克參加另指派家長會人員出席參加。

(四)案由四：為推動會務本屆家長會經費如何籌集，請討論。

說明：本會經費來源除向學生家長收取之家長會費外仍請委員共襄盛舉捐贈。

決議：比照往例請本會委員共襄盛舉自由捐贈，其參考數額為：

1. 會長：叁萬元。
2. 副會長：壹萬貳仟元。
3. 常務委員：捌仟元。
4. 委員：陸仟元。
5. 家長代表：自由樂捐。

(五)案由五：聘任本會會務人員，請討論。

說明：

1. 家長會得置秘書一人、幹事及顧問若干人，由會長遴聘，並經常務委員會通過後聘任之。
2. 前項秘書、幹事，如遴聘校內教職員工者，應經學校許可。
3. 會務人員亦可由家長擔任，不一定要由學校人員擔任。
4. 考量家長會經費，本會會務人員均為無給職。

決議：經常務委員無異議通過，本年度聘總務處張智傑主任擔任秘書、總務處行政助理王靚惠為幹事，以辦理日常會務。

九、臨時動議及意見交換：無

十、主席結論：感謝各位今天的出席，期待下次會議再次見面。

十一、散會：21 時 15 分